



桂學文庫·廣西歷代文獻集成

潘琦 主編

契嵩集

2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1527027



桂學文庫·廣西歷代文獻集成

潘琦 主編



契嵩集



淮陰師範圖書館 1527027

2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 桂林 ·

鐔津文集卷第十

藤州鐔津東山沙門契嵩撰

書啓狀

與關彥長祕書書

月日沙門某謹奉書于彥長祕校前辱彥長關侯得
潛子輔教之說喜與已合遺書論大公之道百餘言
迺相稱太多而潛子因彥長西行方致書丞相盛推
此道惟恐書不盡其意復敘彥長見丞相爲益言之
夫大公之道者聖人之道之至者也大公之道行則
不以天下苟親疎不以忠孝要勢利蓋臣合忠子合

孝可親者親之。可疎者疎之。是皆堯舜嘗之者也。然故大公之道。其本在乎誠與明也。聖人存誠。所以與天地通。聖人發明。所以與皇極合。猶中庸曰。喜怒哀樂未發。謂之中。發而皆中節。謂之和。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達道也。堯舜所以至其道者。蓋能誠明而持其本也。夫誠明之道。而聖人猶難之。孔子曰。大道之行也。丘未之逮也。而有志焉。後世忠孝以勸慕致。則以忠孝矜之。逞之。而勢利忠孝者。競作紛綸漫漶。交於天下。誠忠誠孝。不苟不黨者。柰何與其混淆一世。又豈能自白。彼矜者逞者。亦以自謂

人之爲心而與已相類。不復信有誠之之謂也。故誠明之道蕩然不復見矣。大公之道之本亦不復知之矣。况復能守而持之者也。彥長當是獨能毅然推誠與明而持論大公之道。豈天資自得其高遠。非習之炙之而然乎。始潛子之書既出。而縉紳先生之徒。弟稱之其文善。吾麤能讀百氏之書耳。獨彥長謂我存心於大公。其書勤且至矣。非篤好其道。相知之深。安能若此耶。方今大聖大賢相會於朝。適以至公之道。而治天下。宜彥長振其本原。力以誠明之道。駕說資其所以爲教化。則功德勝業。效白益又大矣。勉之哉。

勉之哉。不宣。某謹白。

答茹祕校書

月日沙門某謹奉書祕校茹君足下。近辱示手筆。稱美甚盛。謙謙以未相識爲恨。愚何人也。當此大惠。幸甚幸甚。愚本庸陋。自度無以處心。因求聖人之說。以之爲善。旣治吾道。復探儒術。兩有所得。則竊用文詞發之。而當世賢豪。不以其僭竊。狂斐相拒。尙以爲可語。引之與游。雖然。接其游處。綢繆至如朋友者。而未嘗軒豁以盡乎心。蓋以人黨於教。罕不齟齬。雖欲道之。自顧其言。豈能必信於世。故常嗟咨悒悒。頗不自

得及觀秘校送瑩上人序亦謂佛教教人爲善有益於世不隨時輩訥訥以相詆訶此非疎達知遠窺見聖人之深心則何能如是之至論耶不待相識固信祕校識度卓卓遠出時輩而宜吾傾懷盡心相與語之况又辱書惟道與文屈節肯相愛慕雖盛有道德如古高世之僧亦宜大進其說以廣祕書之志况吾區區當此寧可默默自祕耶夫佛道大至推而行之無所不可以之窮理盡性則能使人全神乎死生變化之外雖三皇五帝之道未始及之此誠非經營世間者所可擬議也以之治世導俗則能使人慈心潔

身遷善遠罪。止諍不殺。平國家天下。其五戒十善之教。與夫五常仁義者一體而異名。此又有爲者之所宜守也。古今之儒。辯之者多矣。皆不揣其本。以齊其末。徒以佛爲者。謂過與不及。而因之云云。其相訾百端。嗟乎。舜樂取於人。以爲善。禹聞善言則拜。孔子擇其善者而從之。顏子得一善言則拳拳服膺。而不敢失之。古聖賢人如此。以帥于後世。而後之人。尙不能從之。至有悖亂喪性滅身破家亡國者。也。况復妄斥善道。沮人爲之。如此。則何以勸于後世耶。嗚呼。使後世之人。不盡爲善。亦妄辯者之罪也。祕校方爲國家

爲政果能推之。以廣堯舜之道。則爲之政。爲之治。亦愈大愈遠乎。臨風且布所懷爲答。以謝厚意。不宣
某謹白。

與章表民祕書書

月日沙門某謹奉書于祕校表民足下。某讀所示書。究其意義所歸。凡三數日。方窺見其微。浩乎若瞰河海。而莫知其源。邈乎如望星辰。而未得其故。猶弮彪而令人驚愕。疑今世之無有也。始未相識。表民來吾廬。問文以取不肖。忘其家勢貴盛。肯與枯槁沈潛者。用道義而相往來。適見其識度智見遠矣。及他日從

之游。觀其行已誠。與人信。卓卓與時流不同。益見表
民之賢也。今得其文。又見其所以用心。以聖賢事業
爲己任。詞理淵而淳。意義約以正。誠可信而可行也。
雖古之人能文者。宜無以異於此也。將拳拳服膺之。
不暇。曷止賢其賢乎哉。某山林者也。固宜默默自守。
安可論是與非。而可言而不言。亦有志者之不忍也。
吾聞君子之學。欲深探其道。深探欲其自得之也。於
道苟自得之。則其所發無不至也。所謂道者。仁義之
謂也。仁義出乎性者也。人生紛然。莫不有性。其所不
至於仁義者。不學故也。學之而不自得者。其學淺而

習不正故也。夫聖之與賢，其推稱雖殊，而其所以爲聖賢者，豈異乎哉？其聖者得之於誠明，而賢者得之於明誠，誠也者，生而知之也，明也者，學而知之也。及其至於仁義一也，表民其學切深，於道有所自得，故其文詞之發也懋焉。韓子所謂仁義之人，其言藹如也。十篇之文皆善，而議禹辯命解尤善。視乎世之謂爲文者，蔑如也。苟發之未已，將大發之，掀天地，揭日月，則韓也，孟也不謂無其徒矣。且謬進狂言，以回盛編，不宣。某謹白。

與章潘二祕書書

其位某致書于二名儒足下。近辱以詩見招。而叔治繼之。其風調相高。皆宜其服人矣。某雖欲爲之報。若視喬木而高不可攀。且書此以張其相感之意也。然表民謂余以文。而叔治謂余以才。而相與云爾。夫文與才。皆聖賢之事。而野人豈宜與焉。如貧道始之甚愚。因以佛之聖道治之。而其識慮僅正。逮探儒之所以爲。蓋務通二教聖人之心。亦欲以文輔之。吾道以從乎世俗之宜。非苟虛名於世而然也。大凡恩於人而有誠者。雖窮達不敢忘其始。今得聖人之道。而誠之至。其可忘乎。貧道常病夫庸僧輩寡識。吾道不修。

迨乎名作德空。紛然以其未事。求儒文字。欲爲其飾。及其致譏也。并教道而辱之。不能曉了。然復刊之石。刻之板。誇於世俗。終日洋洋然。以爲其德。若此輩。尤宜擯於吾佛。貧道也。益不得於人。此豈宜舍吾道。而自欲以區區之文之才。而竊譽於賢者。雖死不敢也。故受所惠時。幾捐書而泣曰。方今天子大明。疎通知遠。適閱意於南宗正法。某固而自棄於草莽。終不能以其道稍進。以上資於吾君之明聖。烏可又以其不肖。而累於教道乎。諸君亦嘗視我以佛教脩之。其爲誠不欺於天地。不作於神明。苟謂其未至也。宜以僧

德勉之。不然則已。若謂之寄迹。專以文字見教。則不敢聞命。弊名恐汙盛集。幸爲削之。其嘉章一一奉納。不宣。

與馬著作書

具位某奉書于著作馬侯執事。辱貺獨秀石銘敘。詞甚俊放。意義高簡。若不勞思慮。一舉筆以成其文。然此宜發揮聖人之盛德大業。豈山石游物。可當其美也。執翫終日愛慕。而顧無所能之人。何以醜酢。降服。始此石與山俱溺於莽蒼中。不知其幾千百年。近世會好事者出之。然南屏巖石。大都皆奇。而此石

尤奇。其山見於世數十年矣。獨秀石混然與眾石不分。豈其怪特古秀。非俗輩之所識。疑待其真賞精鑒以辨乎。一旦執事果以其文發之。傳聞於人。未數日。游觀者求其石而來。往往有之。此獨秀石。遭遇執事。不隱而顯也。某由此乃感慨古今人。有懷奇挾異。終沈棄草莽。不如其石者何限。其人雖抱希世之才。識而無知己。止與庸俗相上下。假如一遇學者。蒙其不妒且謗。亦其幸矣。况敢望其以重語相推耶。嗟乎。世不樂道人之善者眾矣。若執事視一物。不棄其美。尙以文詞稱揚於世。信執事心量倜儻。過於人百千輩。

使執事得位於朝廷。推此心於人。則天下沈淪混俗之士。孰不得奮其才業。而執事之爲德。又盛於今也。聞古者有舜與顏子。最能與人之善。故後代譎訟其聖賢。雖萬世不休。執事果如是。決進不已。吾將見其世歌頌執事之賢之德。洋洋乎盈四海。而不已也。仍裁獨秀石古詩一首。塵奉高意。詞句凡下。極負慚覲。不宣。某謹白。

與周感之員外書

具位某。謹奉書于感之員外足下。前日欲過所居。語其新園。其地甚佳。將置先父墳於其間。旣與天休公

論之。其人亦喜。當時倉卒而未悉所談。伺晚復見也。會事偶不暇接見。先時雖聞此言。而疑惑之等閒語耳。既聞於尊官。始信感之果然。爲之驚怪。數日來不能自處。嗟乎。感之忠孝之有稱者也。何故忽然離其所守之如此也。始感之與吾說其先父。漸時教以骸骨歸故里。與賢妣竝葬。初時感之拳拳然。造次懼違遺訓。謂感之奉父之道。雖終身不改也。然賢考意。豈不以其身長於封。又生感之輩。爲南人。質直可愛。其於封爲故地。亦其志耳。歸葬之志。是欲子孫懷故舊。而不忘本也。嗚呼。賢父之志。亦其遠矣。苟如他邦之